项

监

委

托

声　明

1. 报告无骑缝章及
2. 报告涂改、缺页、增删无效，报告无三级审核
3. 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该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4. 若由委托单位自送样品的检测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经公司批准的报告复印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确认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7. 本报告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：

公司名称： 武汉净澜检测有限公司

公司地址：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光谷大道303号光谷文创大厦A座

邮政编码： 430065

电话： 027-81736778

传真： 027-65522778

武

1.

（

测

场

2.

其

合

项

测

编号

Q7#

（

6 页

水泥

和检

了现

砷及

其化

计 10

编号

样仪

-12»)

气颗

义

)5)

武净（监）字[20]2012[4]

表2-2

监测类别	监测项目
有组织废气	颗粒物
	氯化氢
	氨
	汞及其化合物
	铅及其化合物
	氟化氢
	镉及其化合物
	铬及其化合物
	砷及其化合物
	铍及其化合物
	锡及其化合物
	镍及其化合物
	铜及其化合物
	锑及其化合物
	锰及其化合物
	钴及其化合物
	甲烷总烃
	硫化氢

3. 质量保证与控[illegible]

（1）参与本次监[illegible]

（2）本次监测工[illegible]测项

（3）本次监测活[illegible]有效

（4）采样期间生[illegible]技术

（5）样品的采集[illegible]常运

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[illegible]分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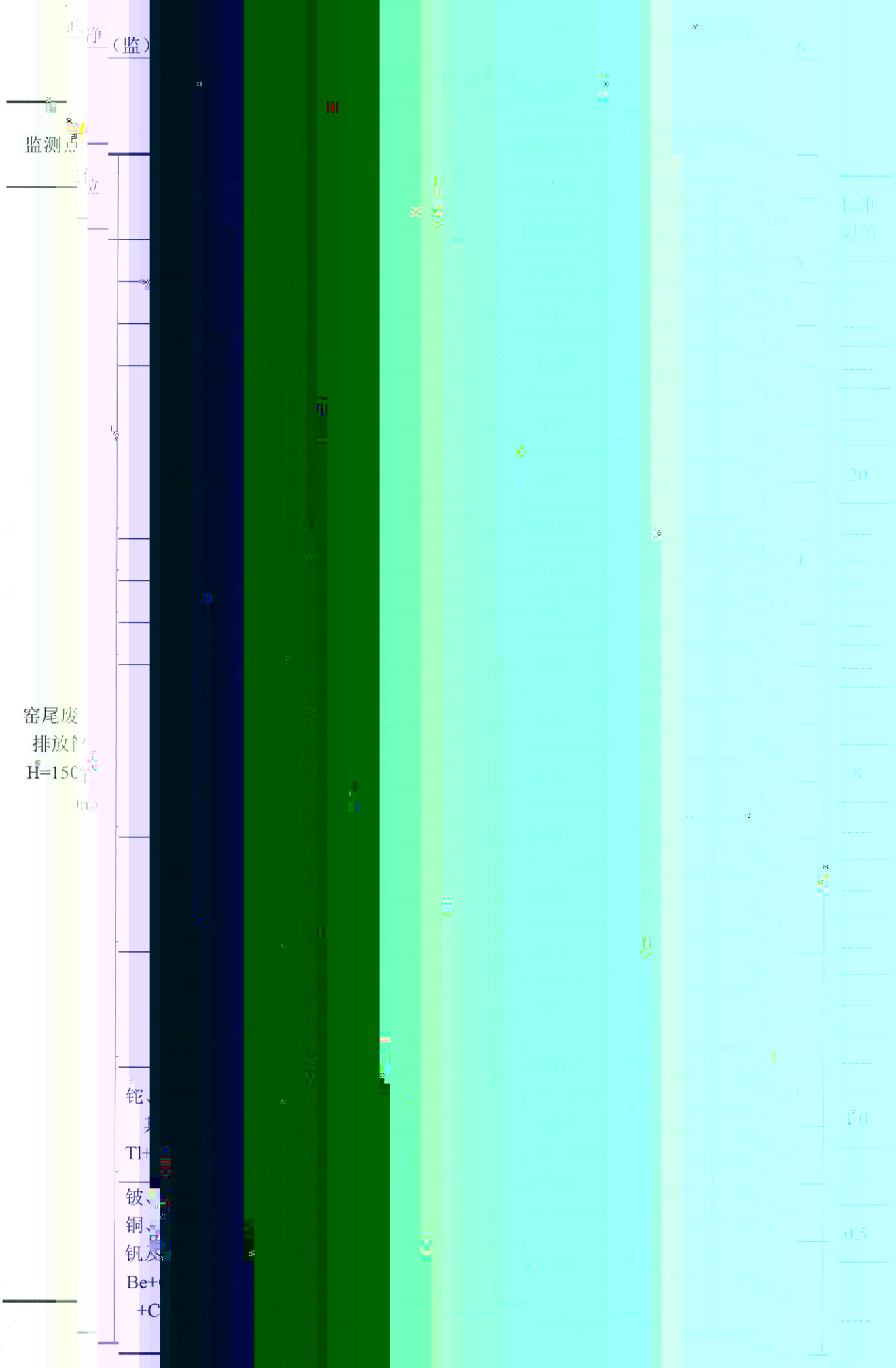
（6）监测数据、[illegible]有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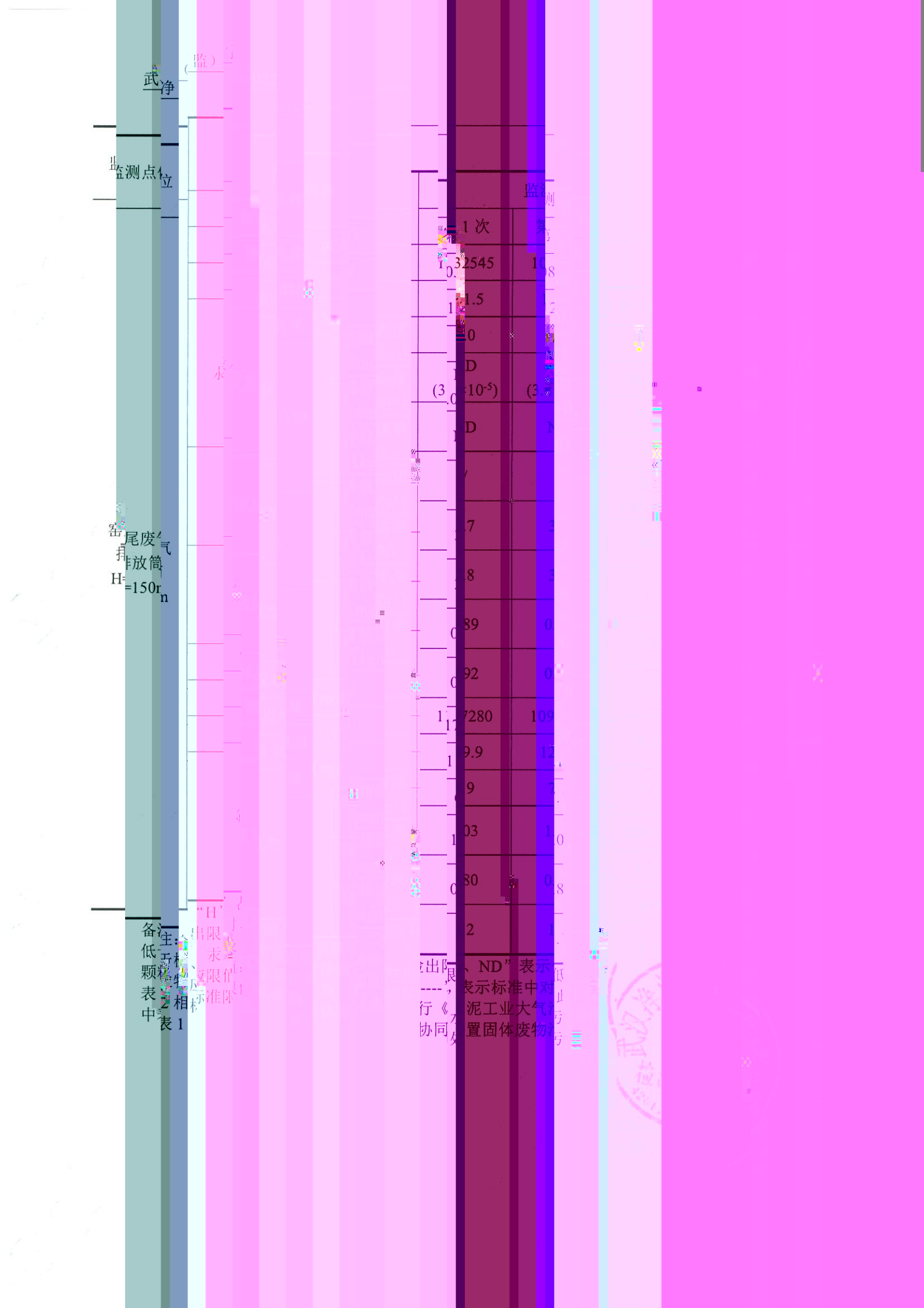
重量法空白样样品编号	样分[illegible]
[illegible]220119FQ00701-1(kb)	出限（mg/m³）

备注：全程序空白样测定[illegible]检出限值的 10%。

4. 监测结果

有组织废气排放监[illegible]


（监）
监测点
窑尾废
排放
H=150
铊、
其
Tl+
铍、
铜、
钒及
Be+
+C
标准
限值
20
8
1.0
0.5



武净（

制

5. 监

期 20

监

值

铍、

计）

304

（监）字 20

监测结论

本次监测，

测结果均

要求；氯

铬、锡、

排放浓

85-20

编

日